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毫厘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补发公告的情况说明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苏州毫厘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毫厘技术”或“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的主办券商，就毫厘技术拟补发补充法律意见书涉及的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毫厘技术取得《关于同意苏州毫厘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
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5]2557号），并于2025年11月5日进行了首次信息披露。

因补充法律意见书未被挂牌审核系统自动抓取，且在首次信息披露过程中无法补充上传，毫厘技术首次信息披露过程中漏披该公告。现根据相关规定申请补发《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毫厘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上述公告补充披露后，毫厘技术首次信息披露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业务指南第2号——挂牌手续办理》相关要求。

特此说明。

